

■聚焦高质效法律监督·“检察护企”新成效■

上海:发布法律指南促推企业治理腐败

本报讯(记者张心恬 通讯员沈成彦) 2024年12月30日,上海市检察院围绕“以‘检察护企’促进依法平等保护,助力上海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主题,召开“检察护企”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通报专项行动推进情况及工作成效,并发布《“检察护企”企业反腐败实用法律指南》(下称《指南》)和相关案例。

据了解,上海市检察机关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常态化推进

涉企刑事案件“挂案”清理工作,2024年会同公安机关清理涉企“挂案”36件,避免企业“负重前行”;大力开展刑事裁判执行监督,推动已判决生效的侵害企业合法权益案件刑事裁判涉财产部分执行到位;不断完善涉案财物追缴处置机制,2024年以来共帮助企业追赃挽损4亿余元;深化涉企案件行刑反向衔接工作,对380余件涉企案件中具有行政处罚必要性的被不起诉人,建议行政机关予以行政

政处罚。针对在办案中发现的部分企业虽重视自身反腐败治理能力建设,但因对相关政策法规了解不到位,导致内部治理规范性不够,亟待建立有效的监督惩戒体系等情况,上海市检察院发布了《“检察护企”企业反腐败实用法律指南》。《指南》正文聚焦企业内部制度建设,通过反腐败的管理和责任、腐败风险评估和防控、反腐败监督和制约措施、腐败行为的调查和处置、员

工反腐败培训以及腐败行为可能涉及的刑事罪名等6个方面助力企业完善反腐败治理。《指南》附件以企业反腐败工作常见问题与解答、典型案例汇编等形式解读涉企法律政策,助力企业加强重要节点风险防控,全方位深度构建反腐败预防和处置机制。附件还提供《企业反腐败政策》《员工反腐败行为准则》等制度文件范本,为企业提

湖南:“四大检察”融合履职提升涉企办案质效

本报讯(记者张吟丰) 近日,湖南省检察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全省检察机关“检察护企”暨“三高四新,法治护航”专项行动推进情况,并现场发布白皮书,回答记者提问。

记者从发布会了解到,自“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湖南省检察机关坚持“四大检察”融合履职,提升涉企办案监督质效,聚焦重点领域加强

刑事检察,2024年1月至11月,全省检察机关共起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127件4423人,其中,起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729件1490人,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396件972人。严惩企业内部腐败,起诉职务侵占、挪用资金、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等企业内部腐败犯罪212件280人。开展“空壳公司”专项打击治理,通过向有关部门

制发检察建议、检察意见书,营造安商护企法治化营商环境。精准开展民事检察监督,加大对涉企虚假诉讼案件的查办力度,共审结涉企虚假诉讼裁判监督案件252件,涉案金额1.2亿余元。开展民事执行监督专项行动,加强对法院民事案件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扣冻”企业财产的监督,共对违法“查扣冻”措施提出检察建议

25件,法院采纳21件。深化行政检察监督,针对涉企案件“小案重罚”“同案不同罚”等过罚失当问题深入开展行政执法领域监督,促进行政机关严格执法和正确行使自由裁量权,强化行政执法监督,避免因不当司法活动对企业造成损失。依法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办理涉企公益诉讼案件357件。



现场监督

“申请人以患有严重高血压为由申请暂予监外执行,结合其年龄等因素研判,有必要对其检验结果复查核实。”1月2日,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检察院检察官审查一起暂予监外执行申请案件,决定对申请人相关体检指标进行复检,确保刑罚执行规范、公正、严肃。

本报通讯员杨晓伟摄



提前布局,精耕细作

安徽新疆谋划2025年检察工作

本报讯(记者吴盼伏) 关门要响,开门要红。2024年12月31日,安徽省检察院党组书记、代理检察长宋文娟主持会议,专门听取该省检察院各部门各条线2025年重点工作安排,要求不淡常规工作,重点谈工作目标和创新举措。

“提前布局谋篇,深耕细作,在‘一院一品’机制中培育出全国叫得响的检察文化品牌。”“围绕精品案件、典型案例、育品牌经验,奋力推进全省重罪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以对标江浙沪、争创一流为目标,以大数据法律监督、检察信息化、人工智能应用探索、检察技术办案为重点,加快推进检察科技现代化。”……

记者注意到,安徽省检察院机关22个内设机构和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在谋划本部门、本条线新一一年工作时,“守正创新、创先争优、安徽特色、打提前量”成为高频词。

会议指出,各部门各条线在谋划2025年工作时,要做好“四个统筹”,即统筹好讲政治与讲法治的关系,统筹好如上情与下情的关系,统筹好规定动作与自选动作的关系,统筹好常规工作与创先争优的关系,努力在服务大局、司法为民、自身建设上谋划新举措,努力形成安徽检察经验。

“要实现争先进阶,就必须发挥主观能动性,杜绝‘小胜即满、小进即安’的心态。”会议要求,各部门各条线要不断增强争创一流的志气,“人一我十之、人十我百之心气,‘跳起来摘桃子’的勇气,把目标定高,带领全省检察干警把谋划往前赶、把进度往前赶、把目标往前赶,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更上新台阶。

又讯(记者何海燕 邵珊珊 通讯员程伟杰) 日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检察院专门召开务虚会,利用一整天时间交流研讨、谋划研究2025年新疆检察工作思路和举措,自治区检察院检察长高继明主持会议并讲话。

“围绕庭审实质化,一体加强审查起诉、提起公诉和出庭支持公诉能力建设。”“深入开展‘高质效办好行政生效裁判监督案件攻坚行动’,强化精细化审查。”“2025年4月之前,联合业务部门开展本级别案件质量评查,在此基础上形成院本级案件质量评查机制,以后每年常规性开展评查。”“巩固拓展‘乌—昌—石’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公益诉讼监督成果,助力天山北坡城市群大气污染防治协同治理。”……

会上,自治区检察院各部门各条线主要负责人围绕当前新疆检察工作的形势、任务,结合前期调查研究和思考情况,谈认识、讲问题、提对策,高继明和大家进行深入交流探讨。

2025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和“十五五”规划的论证、布局之年,也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会议提出,检察机关必须更加精准地找到履职的切入点、着力点,统筹发展和安全要求,扎实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深入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工作;主动融入党中央部署的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抓好服务保障自贸区建设23条措施落地落实。

检察动态

【中山市第一市区检察院】 针对强制扫码点餐问题开展监督

本报讯(通讯员陈蔚 陈晓斌) 近日,广东省中山市第一市区检察院检察官对辖区餐饮店开展“回头看”,发现其无纸质菜单、强制扫码点餐等问题已得到整改。2024年6月,该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中山市多家餐饮店只提供扫码点餐服务,且点餐过程需要授权定位、手机号等信息,过程繁琐且存在个人信息泄露风险。该院依法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后,及时与属地政府召开磋商会,共同商讨整改方案。会后,属地政府督促涉案商家保留人工点餐服务,规范点餐程序,避免过度收集个人信息,同时开展专项整治,发现并督促整改14个同类问题。

【内江市市中区检察院、垫江县检察院】 签订区域禁毒协作机制

本报讯(通讯员李霜霜) 日前,重庆市垫江县检察院与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检察院举行检察工作交流座谈会,两地检察机关分别介绍了工作开展情况,就进一步加强禁毒协作、强化毒品犯罪打击力度、协作取证、人才培养等方面进行了深入交流。会上,双方会签了《加强检察禁毒协作的意见(试行)》,就构建联络机制、推动区域禁毒协作、强化线索移送、协助办理关联案件、配合做好区域风险防控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为加强两地区域禁毒协作提供了机制保障。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检察院检察干警在西拉木伦公园广场开展“法治服务直通车 冬日送法暖民心”主题法治宣传活动。该院干警结合典型案例,向过往群众讲解民族政策、法律法规及民族团结的重要意义,引导群众自觉成为民族团结进步的宣传者和践行者。 本报通讯员王莹 魏群英摄

视窗

如何精准有效抗诉?

(上接第一版)

“我们每年组织开展全省刑事审判监督工作调研与重点案件评查,由省检察院领导带队深入抗诉质效相对薄弱的基层院,‘解剖麻雀式’查摆不足,提出改进方案。”福建省检察院副检察长阮海鹰告诉记者,该省也注重常态化做好刑事抗诉案例编发工作,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并通过正面评价激励,调动检察官开展抗诉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抗诉线索发现难是制约检察官开展抗诉工作的重要因素。甘肃省检察院副检察长柳小惠在交流经验时提到,要注重夯实抗诉案件把控过滤责任,前移抗诉案件审查关口,强化裁判文书逐级审查机制,通过专人审查、交叉审查、层级把关,对“诉判不一”案件报上级检察院业务部门同步审查,多维度挖掘抗诉点抗源,既防止随意性抗诉,又确保“应抗尽抗”。

四川省成都市检察院副检察长叶锐介绍,该院依托《成都市检察机关关于加强一体化履职、综合履职的工作意见(试行)》,配套完善跨部门抗诉线索发现移送机制,持续拓宽抗源。2023年以来,控申、案管、刑执等部门移送抗诉线索31条。

强化数字赋能,通过研发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发现案件线索是当前各地检察机关开展抗诉工作的重要手段。会议专门安排了北京市检察院、辽宁省大连市检察院、浙江省检察院和绍兴市检察院、陕西省宝鸡市检察院、贵州省安顺市检察院、江西省赣州市检察院相关人员对当地大数据刑事审判监督模型进行展示汇报,供各地学习借鉴。

如何确保案件抗得出抗得准?

敢于抗诉后,如何善于抗诉,确

保案件抗得出、抗得准,不断提升抗诉监督质量水平?

“我们高度重视抗前指导工作,针对检察官抗诉必要性把握不准的问题,细化抗前请示报告工作流程及期限要求,压实下级汇报、上级指导责任。对意见分歧大的疑难复杂案件,组织跨部门、跨层级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把关。”四川省检察院副检察长雷秀华介绍,在开展抗诉工作时,该省检察机关也高度重视抗后补查补证工作,审慎分析在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方面与法院的认识分歧,对确有证据缺陷的抗诉案件,会同侦查机关及时补查补证,筑牢事实和证据基础,避免“带病抗诉”“一抗了之”。

“要充分发挥检察一体化办案优势,上下一体化抗诉,精准履行抗诉职责,实现全过程、融入式合力监督,既要敢抗、会抗,更要抗准、抗赢。”山东省检察院副检察长蒋万云告诉记者,通过梳理山东省抗诉案件情况,该省检察院聚焦定罪明显不当、量刑严重失衡等问题,对抗诉成功的刑事抗点进行汇总分析,总结提炼出50个监督抗点,供各地在审查裁判时参考。

在江苏省检察院副检察长席玉峰看来,做好刑事抗诉工作,重罪检察部门要主动担起牵头协调、统筹指导责任,联合其他刑事检察部门、未检、控申、案管等部门,推动抗诉规模同步增长、齐头并进,强化横向一体化履职模式。此外,要定期研判业务质效,及时调整结构,推动刑事抗诉均衡发展。要注重抗诉的及时性,着力引导再审抗向二审抗调整延伸,引导“硬伤错误型”向“疑难复杂型”监督转变。

干事创业,关键在人。安徽省

检察院副检察长鲁建武在分享刑事抗诉工作经验时,特别提到要加强刑事检察人才队伍建设。“我们每年开展全省优秀检察官和优秀办案团队评比,建好、管好、用好全省重罪检察人才库,把刑事审判监督工作实绩作为评比、入库的重要条件,激励检察人员自觉提升监督能力水平,增强主动做好刑事抗诉工作的动力。”

“刑事抗诉作为检察机关实行法律监督的重要手段,有利于实现检察权、审判权的相互制约、相互配合,有利于督促法院依法办案,保证廉洁公正,有利于实现双赢多赢共赢。”作为会议特邀嘉宾,在听完检察机关经验分享后,最高法审判监督庭庭长董朝阳表示。

如何在每一个案件中维护司法公正?

最高检党组提出,要让“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成为新时代新征程检察履职办案的基本价值追求。除刑事抗诉工作经验分享外,会议还专门安排黑龙江、河北等6地检察院检察官对办理的典型案例进行分享。这些典型案例既有二审抗诉案件,也有审判监督程序抗诉案件,既有无罪抗有罪案件,也有有罪抗无罪案件,既有通过履职办案提出抗诉,也有通过办理申诉案件发现抗诉线索,涉及普通犯罪、重大犯罪、职务犯罪、经济犯罪、未成年人检察等各刑事检察条线。

如黑龙江省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故意伤害人案,就是典型的无罪抗有罪案件。哈尔滨市检察院提起公诉后,法院以被告人犯罪动机不清,案发第一现场地点不明,不能排除第三人作案合理怀疑为由,判决被告人无罪,当

日释放。哈尔滨市检察院提出抗诉后,省检察院经审查决定支持抗诉。2020年,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该案发回重审。最终被告人被法院认定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并限制减刑。

又如江苏省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有罪抗无罪的案件。陈某因贩卖毒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出狱后四处申诉。江苏省检察院初步审查后,发现案件事实证据疑点重重,赶赴原办案单位调取卷宗材料,再次找到同案犯和证人谈话,对关键的定案证据进行调查核实。最终查明孙某才是案件的犯罪嫌疑人。江苏省检察院向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后,省高级人民法院指令南京市中院进行再审。南京市中院经过审理,全部采纳检察机关的抗诉意见和理由,撤销原判,宣告陈某无罪。

“当前各地检察机关刑事抗诉工作可圈可点,成效显著。”全国人大代表里赞表示,近年来,检察机关通过提升刑事抗诉工作质效,进一步有效维护法律权威,有力推动司法公正的实现。通过此次工作经验交流会,一定会让刑事抗诉工作再上新台阶。

在全国政协委员陈智林看来,检察机关通过履行抗诉职能,监督纠正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对公正司法来说是一种促进,对人民群众来说,更是真正实现了“看得见的公平正义”。对于接下来的刑事抗诉工作,他也提出了建议:“要进一步加大刑事抗诉工作力度,进一步提升刑事检察工作实效,提高抗诉的精准性,提升司法公信力。”

最高检重大犯罪检察厅厅长元明在总结发言时指出,各地检察机关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精准监督”“接续监督”的部署要求,以落实此次会议精神为契机,进一步深化推进刑事审判监督工作,切实维护司法公正。